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道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代文娟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7,187,026.05	667,963,769.21	-3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71,234.27	50,541,583.35	-9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46,525.95	49,868,943.27	-9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8,945.84	-75,602,169.35	9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5	0.2948	-9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5	0.2948	-9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4.48%	-4.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76,495,192.66	4,482,561,421.32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2,447,738.34	1,228,652,063.65	0.3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69,872,04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3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6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00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434.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92.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000.32	
合计	-375,291.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32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3%	41,835,200	0		
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4%	30,128,662	0	质押	30,120,000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2,220,00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成长 201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97%	1,650,000	0		
曹建岭	境内自然人	0.67%	1,138,600	0		
唐毅蓉	境内自然人	0.59%	1,007,760	1,007,760		
陈黛婷	境内自然人	0.58%	980,500	0		
曹建功	境内自然人	0.47%	791,282	0		
沈楠楠	境内自然人	0.46%	775,300	0		
杨绍校	境内自然人	0.41%	7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41,8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35,200
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30,128,662	人民币普通股	30,128,662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成长 201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曹建岭	1,13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600
陈黛婷	9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500
曹建功	791,282	人民币普通股	791,282
沈楠楠	7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775,300
杨绍校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宋亚丁	6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3,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其持有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91.95%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唐毅蓉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之外，华夏西部、西南商厦、唐毅蓉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情况为：陈黛婷通过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54,6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900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80,500 股；沈楠楠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75,300 股；宋亚丁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3,3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0,100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93,400 股。		

关于股东所持股份冻结的情况说明：

①2014年3月19日，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0万股股票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为其向该公司申请3,210万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提供质押担保，上述1,000万股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15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事项具体内容分别详见本公司2014年3月21日和2015年1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2014-006号）和《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2015-001号）。

②2014年10月28日，西南商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970万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其向该公司申请8,300万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提供质押担保。上述1,970万股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15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事项具体内容分别详见本公司2014年10月30日和2015年1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2014-092号）和《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2015-005号）

③2015年1月13日，西南商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42万股股份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其向东北证券申请7,600万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购回期限一年，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月13日。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5年1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2015-002号）。

④2015年1月20日，西南商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970万股股份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其向东北证券申请14,400万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购回期限一年，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月20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西南商厦共持有本公司3,012.8662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74%；其所持股份中质押的股份数为3,01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73%，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9.97%。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5年1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2015-006号）。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797.61%，主要由于本期末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2.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46.37%，主要由于应收物业管理费增加，以及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合作项目收入。

3. 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 57.69%，主要由于应收定期存款利息增加。

4.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1455.45%，主要由于呈贡新区新都会项目进行装修改造，相应从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核算。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 58.77%，主要由于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明百大集团野鸭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6.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 30.06%、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减少 57.80%，主要由于：
(1) 昆明百大集团野鸭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开发周期及开发项目的特点影响，本期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开发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从而导致本期结转收入金额较上期减少，相应确认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减少；(2)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及 2014 年 6 月分别转让云南云上四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苏百大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减少。

7.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57.33%，主要由于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及 2014 年 6 月分别转让云上四季及江苏百大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减少。

8.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 88.99%，主要由于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9.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 40.31%，主要由于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百大房地产有限公司及昆明百大集团野鸭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支付资金占用费补偿款所致。

10.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86.35%，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本期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开发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以及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网络零售冲击等因素影响，公司本期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减少，从而相应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97.14%，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及 2014 年 6 月分别转让云上四季及江苏百大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减少，以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新百房地产公司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从而使本期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5.6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上期支付受让江苏百大少数股权的股权受让款 61,502,932.93 元，从而使本期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41.20%，主要原因为本期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入款项减少，到期还款金额增加，从而使本期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3.93%，主要原因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经公司 2014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昆明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桐庐岩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玖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盛钜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琨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8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7.82 元/股，发行股份总数为 3 亿股，募集资金 23.46 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电子商务平台、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0 月 17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公告。

2015 年 4 月 1 日，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1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发行的股票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登记到账，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次发行的股票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上市，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169,872,040 股变更为 469,872,040 股。

2.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企业借款事项

昆明百大集团野鸭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鸭湖房地产公司”）是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西部”）的共同投资企业，其股东持股情况为：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云南百大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 60% 的股权，华

夏西部持有其 40% 的股权，其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运营资金需要，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向华夏西部及其控股子公司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商厦”)寻求融资支持。

(1) 经公司 201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向华夏西部借款 1,400 万元，借款利息为年利率 6%，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期限届满时，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将为该 1,400 万元借款支付利息 84 万元。此外，西南商厦将其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的 7,600 万元融资转借给野鸭湖房地产公司，野鸭湖房地产公司承担转借期间 8.5% 的年资金成本，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期限届满时，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将为该 7,600 万元借款支付利息 646 万元。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因上述两笔借款应向华夏西部及其控股子公司西南商厦合计支付借款利息 730 万元。

(2) 经公司 201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西南商厦将其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的 4,000 万元融资转借给野鸭湖房地产公司，野鸭湖房地产公司承担转借期间 8.5% 的年资金成本，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期限届满时，野鸭湖房地产公司将为该 4,000 万元借款支付利息 340 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 网站查询索引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企业借款事项	2015 年 1 月 15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04 号)
	2015 年 1 月 22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企业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08 号)
关于公司与各特定对象签订《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事项	2015 年 1 月 30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09 号)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2015 年 2 月 3 日	《关于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2015-011 号)、(2015-014 号)，分别披露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和 2015 年 3 月 3 日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5 年 3 月 12 日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2015-015 号)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2015 年 4 月 4 日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2015-016 号)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新股上市的相关事项	2015 年 4 月 23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2015-019 号)、《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公告》(2015-020 号)

说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公告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向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作承诺	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对象）	1.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西部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南商厦承诺其和其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昆百大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或新设立任何与昆百大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华夏西部及西南商厦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昆百大发生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昆百大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昆百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昆百大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3. 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华夏西部及西南商厦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昆百大的独立性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关于“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昆百大股东期间，将保证昆百大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持续履行	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承诺为长期有效承诺，仍在持续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1. 为确保华夏西部持续具备提供资金支持的能力，华夏西部与昆百大就提供资金支持的承诺事宜达成协议：华夏西部在处置所持华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昆明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时所持股权前，应事先取得昆百大的书面同意；华夏西部通过华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昆明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8 号辰运大厦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和昆明民航路 99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之前，应事先取得昆百大书面同意。 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参见前述西南商厦针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参见前述西南商厦针对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4. 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参见前述西南商厦针对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持续履行	华夏西部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均在持续正常履行过程中。其中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承诺为长期有效承诺。截至目前，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何道峰（本公司及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何道峰先生承诺其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昆百大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或新设立任何与昆百大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何道峰先生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昆百大发生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昆百大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昆百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昆百大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持续履行	持续履行过程中，为长期有效承诺。截至目前，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分红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 在遵守《公司法》和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前提下, 公司每年现金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		持续履行	该承诺为长期承诺, 截至目前, 公司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均按公司章程规定, 严格履行现金分红承诺。
本公司 2014 年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因筹划没有公开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后经公司论证确认此次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4 月 1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后鉴于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条件产生了较大的分歧, 无法形成重组方案, 公司认为该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不成熟, 决定终止筹划该重组事项, 并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同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承诺自上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 年 8 月 29 日	6 个月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该承诺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到期。截止目前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所作承诺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1. 遵守相关法规及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公司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规定的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 年 1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在本次发行中, 本公司未向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2015 年 4 月 15 日, 各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 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后有关事项承诺: 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后 12 个月内, 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	2015 年 2 月 3 日	12 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毕。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3.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有关事项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变相用于房地产业务, 在本次募集资金支取使用完毕之前, 公司对下属从事房地产业务子公司的资本金投入不再增加, 并且公司及非房地产业务子公司与下属房地产业务子公司不得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下属房地产业务子公司不得通过应收应付款项、预收预付款项等往来款项占用上市公司母公司及其他非房地产业务子公司资金, 公司不得通过委托贷款等任何方式向下属房地产业务子公司提供资金。	2015 年 2 月 3 日	持续履行	持续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 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遵守相关法规及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规定的情况; 不会通过昆百大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公司关联方不会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方及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5 年 1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在本次发行中, 华夏西部未向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2015 年 4 月 15 日, 各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 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何道峰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遵守相关法规及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本人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规定的情况; 不会通过昆百大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5年 1月30日	履行完毕	在本次发行中, 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的关联方未向各认购方或认购方股东/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2015年4月15日, 各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 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发行对象中四家有限合伙企业宁波琨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玖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桐庐岩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承诺	1. 在本企业取得昆百大标的股份后的锁定期内, 本企业各合伙人不退出合伙。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及法律责任。 2. 在昆百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发行方案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前, 保证本次用于认购昆百大标的股份的资金全部募集到位。 3. 保证在昆百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前完成本企业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手续。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及法律责任。	2015年 1月30日	36个月	持续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 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苏冰、郑鸣、王育翔、耿长骅、郑小海、黄建义、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毅、庞升东、桑康乔(发行对象中有限合伙企业之合伙人)	宁波琨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苏冰、郑鸣, 宁波玖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人王育翔、耿长骅, 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郑小海、黄建义, 桐庐岩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人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毅、庞升东、桑康乔承诺: 1. 本人用于认缴出资于上述相应有限合伙企业的资金不存在来自于昆百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昆百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在本人所投资相应有限合伙企业取得昆百大标的股份后的锁定期内, 本人不退出合伙。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及法律责任。 3. 本人在昆百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发行方案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前, 保证按照本人对所投资相应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比例, 将本人所投资相应有限合伙企业认购昆百大标的股份的资金全部募集到位。	2015年 1月30日	履行完毕	本次认缴出资的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 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来自于昆百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昆百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36个月	持续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 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履行完毕	在规定期限前, 发行对象中有限合伙企业之合伙人均已按承诺内容将认购资金募集到位。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昆明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参与认购昆百大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认购对象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向认购对象增资或股东借款等方式，本认购对象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具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能力，本认购对象最终持有人和受益人与主承销商无关联关系。认购资金的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或分级等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认购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昆百大的情形，也未与昆百大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认购资金来源不存在违法情形。	2014年9月30日	履行完毕	2015年4月15日，各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资金来源不存在违法情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桐庐岩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玖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盛钜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琨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参与认购昆百大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认购对象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向认购对象增资或股东借款等方式，本认购对象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具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能力，本认购对象最终持有人和受益人与公司和主承销商无关联关系。认购资金的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或分级等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认购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昆百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联方、保荐机构的情形，也未与昆百大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认购资金来源不存在违法情形。	2014年9月30日	履行完毕	2015年4月15日，各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募集到位，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资金来源不存在违法情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全部发行对象	锁定期承诺：作为特定投资者参与昆百大非公开发行的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昆明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桐庐岩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玖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盛钜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琨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认购的昆百大股票，自昆百大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5年4月23日	36个月	锁定手续已办理完毕，锁定期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该承诺在持续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682,900.10	324,758,976.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870.00	89,222.00
应收账款	47,372,686.30	32,364,169.26
预付款项	25,755,199.08	31,445,15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27,500.00	71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2,455,824.51	475,167,836.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1,961,763.94	1,430,064,277.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92,156,743.93	2,294,604,634.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37,699.63	11,337,699.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0,370,424.17	231,068,333.26
投资性房地产	1,233,809,900.00	1,233,809,900.00
固定资产	519,071,125.19	587,366,496.62
在建工程	70,941,120.49	4,560,80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76,183.74	5,320,260.44
开发支出		
商誉	2,631,860.70	2,631,860.70
长期待摊费用	17,154,496.44	18,647,80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745,638.37	93,213,62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4,338,448.73	2,187,956,786.36
资产总计	4,376,495,192.66	4,482,561,421.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5,605,636.17	46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4,221,270.00	83,090,000.00
应付账款	410,927,906.88	480,492,507.96
预收款项	484,064,774.40	487,907,38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861,995.17	5,972,856.75
应交税费	143,082,372.05	145,638,072.06
应付利息	2,659,965.82	3,026,807.70
应付股利	4,353,704.82	4,353,704.82
其他应付款	428,077,463.87	333,899,793.9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125,000.00	194,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19,980,089.18	2,203,731,12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2,600,000.00	721,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445,171.58	10,441,502.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50,000.00	2,400,00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017,655.19	272,713,88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8,412,826.77	1,007,255,391.86
负债合计	3,098,392,915.95	3,210,986,51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9,872,040.00	169,872,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080,289.38	225,780,549.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703,923.85	42,679,223.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305,158.06	78,305,158.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4,486,327.05	712,015,09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447,738.34	1,228,652,063.65
少数股东权益	45,654,538.37	42,922,839.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8,102,276.71	1,271,574,902.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76,495,192.66	4,482,561,421.32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38,892.12	94,738,70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04,299.82	3,683,368.39
预付款项	3,493,316.52	3,279,386.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9,609,419.84	496,444,685.39
存货	820,159.84	1,027,325.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0,166,088.14	599,173,468.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6,000.00	13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0,940,324.11	1,081,638,233.20
投资性房地产	724,017,600.00	724,017,600.00
固定资产	161,485,180.09	164,340,338.43
在建工程	4,121,410.20	3,141,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0,084.73	2,159,972.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6,634.77	1,140,70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75.08	49,07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3,886,308.98	1,976,622,922.85
资产总计	2,544,052,397.12	2,575,796,39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72,170.16	7,570,180.64
预收款项	11,617,792.90	11,014,601.55
应付职工薪酬	3,651,186.27	2,792,379.32
应交税费	30,379,420.81	29,902,468.28
应付利息	1,108,266.66	1,255,897.77
应付股利	3,065,804.82	3,065,804.82
其他应付款	739,614,563.25	700,163,234.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500,000.00	44,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2,709,204.87	1,050,264,56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6,500,000.00	28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00,000.00	1,9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078,350.85	153,845,389.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478,350.85	444,245,389.37
负债合计	1,468,187,555.72	1,494,509,955.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9,872,040.00	169,872,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354,783.88	342,055,04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084,769.20	24,084,76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474,322.39	66,474,322.39
未分配利润	472,078,925.93	478,800,26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5,864,841.40	1,081,286,435.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4,052,397.12	2,575,796,391.60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3.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7,187,026.05	667,963,769.21
其中：营业收入	467,187,026.05	667,963,769.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6,665,112.21	552,302,572.01
其中：营业成本	331,995,490.40	370,824,692.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34,129.50	36,339,574.79
销售费用	24,157,018.14	56,618,177.36
管理费用	56,071,842.23	57,173,146.62
财务费用	29,056,488.65	31,417,779.17
资产减值损失	50,143.29	-70,798.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909.09	-536,68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7,909.09	-536,688.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4,004.75	115,124,508.96
加：营业外收入	186,969.58	1,698,134.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4,768.14	845,61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64.28	91,786.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6,206.19	115,977,032.70
减：所得税费用	4,303,272.89	31,530,362.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2,933.30	84,446,67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1,234.27	50,541,583.35
少数股东损益	2,731,699.03	33,905,087.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00.08	24,700.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00.08	24,700.0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700.08	24,700.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24,700.08	24,700.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7,633.38	84,471,37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5,934.35	50,566,283.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1,699.03	33,905,087.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5	0.29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5	0.2948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4.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463,988.50	30,701,180.74
减：营业成本	2,586,519.04	2,511,023.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75,006.92	3,880,864.32
销售费用	7,384,198.44	7,473,370.98
管理费用	11,554,304.38	13,290,072.63
财务费用	10,791,535.60	4,239,746.6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909.09	-536,68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7,909.09	-536,688.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25,484.97	-1,230,585.71
加：营业外收入	33,840.37	766,418.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2,000.00	309.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9.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3,644.60	-464,477.17
减：所得税费用	257,690.10	456,297.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21,334.70	-920,775.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21,334.70	-920,775.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386,403.15	498,126,021.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3,693.11	22,891,31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460,096.26	521,017,33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763,996.54	393,624,856.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78,804.56	48,949,53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66,135.24	43,890,79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10,105.76	110,154,32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619,042.10	596,619,50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8,945.84	-75,602,169.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1,219.14	18,441,59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02,932.9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1,219.14	79,944,524.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1,219.14	-79,942,94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605,636.17	2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22,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605,636.17	237,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325,000.00	71,5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95,761.86	30,626,597.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0,658.17	19,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271,420.03	121,851,59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5,783.86	115,698,40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335,948.84	-39,846,71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086,131.86	241,759,937.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50,183.02	201,913,226.38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36,110.54	29,209,77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54,515.32	401,432,44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890,625.86	430,642,21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21,703.25	2,687,89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0,835.73	9,530,21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71,909.51	4,566,07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484,342.00	294,493,87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28,790.49	311,278,05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1,835.37	119,364,16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410.20	4,680,12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02,932.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410.20	66,183,05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410.20	-66,183,05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80,61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80,613.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65,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36,235.56	11,534,282.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900.00	91,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42,135.56	168,734,28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2,135.56	-61,253,66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5,710.39	-8,072,56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38,702.51	44,355,05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32,992.12	36,282,490.77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毅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文娟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道峰

2015 年 4 月 29 日